



“福”字的演变和寓意

□ 米平泽

“福”字在中国传统文化中具有重要的象征意义。它不仅代表着幸福和好运,还常常与吉庆、富贵等概念联系在一起。在春节等重要节日,人们喜欢书写“福”字,以祈求新年的好运和福气。

“福”是最古老的文字之一,在中国几千年的传统文化发展进程中,“福”是最重要的吉祥符号之一,“福”是中国人对幸福最本真的追求与初心。东汉许慎《说文解字》云:“福,祐也。”可见,“福”字凝结着先人的智慧和生命的期望,它是将自然界与理想中的形象概括为崇拜象征的图案与文化符号。

“福”字,最早见于甲骨文。甲骨文中的“福”字为合体会意字。与祭祀祈祷有关,在《甲骨文编》中记录有50种构型。甲骨文中的“福”字是装酒器具在神前的形状,因为古人用酒象征生活

富裕。此时的“福”字为“双手举酒祭天”的象形文字,创造这个字的用意在于用美酒祭神,祈求富贵安康。当时的人通过这一象形字,表达心中“祈祷”“纳福”之意,向天地间传达美好心愿。

篆书包括:大篆(金文、籀文、六国文字)和小篆。金文是继甲骨文之后的书体,因其模铸或镌刻于青铜器而得名。古代称铜为金,所以这类铭文一般称“金文”。其内容多为祭典,扬其先祖,昭告后世的言论记录,保存着古代象形文字明显特点。

小篆也称“秦篆”,是秦国的通用文字,大篆的简化字体,其特点是形体匀称齐整。字体较籀文容易书写。在汉文字发展史上,它是大篆向隶、楷之间的过渡。篆字初期“福”字的结构进一步简化和稳固。笔画也变得圆润,“方块字”的结构更为明显。《说文解字》中:“福,祐也。从示畐声。方六切。”从此开始,“酉”字讹传为“畐”字,同时,“畐”有“满”之意,与“示”字合起来,就是盛满贡品供奉祖先或神灵,祈求得到庇护之意。

“福”字书面形体,自小篆之始,延续至今,形成统一规范的写法:左边为“礻”,意为“神祇”(泛指神灵),而右边由“一”“口”“田”组成。

隶书相对于小篆而言,汉隶的“福”字结构不变,在书写方面会略有不同,字形变得方正平直,在“福”字中,“畐”里的“口”和“田”的方直化比较明显,而“示”略有变形,为楷书的

“福”字奠定了基础。

楷书又称真书,是书法艺术中的一种基础书体,以工整、规范、易识等特点被广泛使用于书写正式文件、书籍等。楷书的笔画清晰,结构严谨,整体给人以端正、秀丽之感。对汉隶的改进表现在波挑收敛、折角圆转。

楷书“福”字的“畐”承袭了隶书的形状,只是将“口”和“田”原本分两笔写的上方一横和右侧一竖连在一起写,变成横竖勾。“示”字的变化较大,表现在上面一横变成了一点,并且整体来说,“福”字左边比较窄,更利于书写。

草书形成于汉代,是为了书写简便,在隶书的基础上演变出来的。草书分为章草和今草。章草是早期草书和汉隶相融的雏形草体,在汉魏之际最为盛行。汉末,章草进一步“草化”脱去隶书笔画行迹,上下字之间笔势牵连、气息相通,偏旁部首也做了简化和互借,称为“今草”。今草分为大草(也称为狂草)和小草。今草自魏晋后盛行不衰。到了唐代,写得更加放纵,笔势连绵环绕,字形奇变百出,称为“狂草”亦名大草。

行书是在楷书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,是介于楷书和草书之间的书体,它的特点是既不像楷书那样过于规范,又不像草书那样过于潦草。行书的笔画流畅自然,字形优美潇洒。行书的书写风格灵动多变,富有生气,给人以轻松、自然之感。



行书



草书



楷书



魏楷



甲骨文



金文



篆书



隶书



隶书